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3917.1—2009

代替 GB 13917.1—1992, GB/T 17322.1—1998

## 农药登记用卫生杀虫剂 室内药效试验及评价 第 1 部分：喷射剂

Laboratory efficacy test methods and criteria of public health  
insecticides for pesticide registration—  
Part 1: Spray fluid

2009-03-27 发布

2009-10-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 前 言

GB/T 13917《农药登记用卫生杀虫剂室内药效试验及评价》分 10 个部分：

- 第 1 部分：喷射剂；
- 第 2 部分：气雾剂；
- 第 3 部分：烟剂及烟片；
- 第 4 部分：蚊香；
- 第 5 部分：电热蚊香片；
- 第 6 部分：电热蚊香液；
- 第 7 部分：饵剂；
- 第 8 部分：粉剂、笔剂；
- 第 9 部分：驱避剂；
- 第 10 部分：模拟现场。

本部分为 GB/T 13917 的第 1 部分。

本部分代替 GB 13917.1—1992《农药登记卫生用杀虫剂室内药效试验方法 喷射剂的室内药效测定方法》及 GB/T 17322.1—1998《农药 登记卫生用杀虫剂的室内药效评价 喷射剂》。

本部分与 GB 13917.1—1992 及 GB/T 17322.1—1998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将 GB 13917.1—1992 及 GB/T 17322.1—1998 进行了合并，使方法与评价在同一标准内得以体现，应用更加便利；
- 关于标准试虫的规定修订为：采用实验室饲养的敏感品系标准试虫；
- 修改并明确了供试昆虫的龄期；
- 供试昆虫增加了蚂蚁和跳蚤；
- 修改了试验用仪器，对仪器的描述进行相关变动；
- 明确了滞留喷洒试验的三种接触面的材质；
- 修改了标准中有关方法的内容，如使用剂量等；
- 规范了标准中的表述方式；
- 增加了对试验结果和试验报告编写的具体要求。

本部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提出。

本部分由农业部农药检定所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农业部农药检定所、军事医学科学院微生物流行病学研究所。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陶岭梅、王晓军、张金桐、辛正、嵇莉莉、黄清臻、吴士雄。

本部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GB 13917.1—1992；
- GB/T 17322.1—1998。

# 农药登记用卫生杀虫剂 室内药效试验及评价 第 1 部分：喷射剂

## 1 范围

GB/T 13917 的本部分规定了喷射剂的室内药效测定方法及评价标准。

本部分适用于喷射剂和经用水或油稀释后使用的卫生杀虫剂产品在农药登记时对卫生害虫蚊、蝇、蜚蠊、蚂蚁、跳蚤进行喷雾或滞留喷洒的药效测定及评价。

## 2 供试材料

采用实验室饲养的敏感品系标准试虫。

### 2.1 蚊

淡色库蚊(*Culex pipiens pallens*) (北方地区)或致倦库蚊(*Culex pipiens quinquefasciatus*) (南方地区),羽化后第 3 天~第 5 天未吸血的雌性成虫。

### 2.2 蝇

家蝇(*Musca domestica*),羽化后第 3 天~第 4 天的成虫,雌、雄各半。

### 2.3 蜚蠊

德国小蠊(*Blattella germanica*),10 日龄~15 日龄成虫,雌、雄各半。

### 2.4 蚂蚁

小黄家蚁(*Monomorium pharaonis*),3 日龄以上的工蚁。

### 2.5 跳蚤

印鼠客蚤(*Xenopsylla cheopis*)或猫栉首蚤(*Ctenocephalides felis*),3 日龄~10 日龄成虫,雌、雄各半。

## 3 仪器设备

### 3.1 喷头

排液心轴口径 0.4 mm,喷嘴口径 1.2 mm,尾端用长约 20 mm 的塑料管与一平头 12 号注射针相连。

### 3.2 喷雾筒(图 1)

无色透明圆筒(A),底盘(B)直径 250 mm,按半径 100 mm 做同心圆开槽,槽深 1 mm,槽宽以圆筒壁厚为准,使圆筒(A)与底盘(B)紧密扣合。底盘中心有一直径 20 mm 的圆孔,用胶塞(C)塞住。